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8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0年8月7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靳保芳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的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关于投资建设公司一体化产能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投资建设公司一体化产能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17 日